

桃園市 112 年度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活動-

【車資補助學校】注意事項(附件 6)

- 一、 本次活動規劃於同德國中舉行，在操場上搭設攤位，表演舞台設於同德國中活動中心。
- 二、 車資補助學校上午或全日參與學校請於 8 時 30 分前完成報到，下午參與學校請於 12 時 30 分前完成報到。
- 三、 停車規劃：
 - (一) 遊覽車或大型車輛請於同德國中南平路大門口一側路邊臨停區域，供人員臨時上下車或卸載貨，本校空間有限，無法提供大型車輛停放，大型車輛請於本校周邊自行尋找停車位。
 - (二) 各校校長(小型車)，請從同德國中大門進入，停放於同德國中警衛室後側停車場(車位約 20 個，停滿為止)。
- 四、 在操場闖關達 10 關者，需到同德國中最佳人氣王攤位參加創意攤位票選(第 11 關)，票選後參加摸彩兌獎。(請參閱活動當日闖關卡說明)
- 五、 當天入校由帶隊老師代表報到，並繳交當日出席學生名冊(如附件)。
- 六、 當天各校帶領學生參與闖關活動之教師請於 11 月 20 日起至 12 月 1 日 23 時以前到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同德國中項下之『桃園市 112 年度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闖關活動』登錄研習，依規定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七、 參與本活動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於二年內辦理補休。
- 八、 每校補助經費額度 9,000 元 (含車資、保險、誤餐費等)，請各校依政府採購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依節約原則，核實支用，並依核定經費所列用途及額度內覈實辦理，其①原始憑證正本由各校完成校內核銷蓋章，並同②統一收據正本(含匯款明細表)、③收支結算表正本(如附件，需蓋學校關防)，可於活動當日(車資補助報到處繳交)或活動結束後一週內送至同德國中教務處，俟依本校會計程序確認無誤後即匯款。

說明：統一收據內容如下

1. 繳款人：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
2. 收入科目及代號：應付代收款
3. 金額：新台幣 9,000 元整(如支出不足 9,000 元，依實際金額填寫，但以 9,000 元為補助上限)
4. 事由：桃園市 112 年度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活動-車資等補助經費。
5. 備註：依據 112 年 9 月 27 日桃教資字第 1120093852 號函辦理。

※活動結束一週內需繳交資料正本:統一收據、匯款明細表、原始憑證、收支結算表及闖關活動成果。

~感謝大家的配合~